

# 聯宣NCCCWC基本信條

- 一、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（提後3:16）。是神權威的內容，應按正意解經（提後2:15）。
- 二、神是存在獨一的（提前2:5）。具三位格：聖父、聖子與聖靈（太28:19）。
- 三、耶穌是完全的神（羅9:5），無罪的人。曾為人的罪死裡復活（羅4:25）。是人的救主，神所差的基督。（提前1:15）。
- 四、聖靈是神（太28:19）。輔助人知行神的話聖經（約14:26；16:13）。因為聖經的完成，啟示性靈恩今已停止（約16:13；林前12:8~10；13:10；弗2:20）。
- 五、福音是神讓罪人藉救主耶穌的死裡復活，罪得赦免，與神和好（羅4:25，5:1；林後5:19）。故人只靠信耶穌就可與神和好，獲得得救（弗2:8，16）。浸禮只是為得救者（太28:19，徒8:37）。
- 六、門徒是神救贖計劃的進深關口。故得救之後，必須經過清楚明白計劃，決志獻身給神，作主耶穌基督的門徒。開始接受門徒的帶領，凡主所吩咐的都願遵守太28:19~20）。如此團契要有分別，生活要在聖潔中。
- 七、事奉是神要人參與他要做的工。今日的事奉神是門徒受主所差，去使萬民作主門徒（太28:18~20）。藉門徒個人進行使命工作，並組成地方性的教會，藉牧師帶領，恩賜配搭，面對本地，進而支援擴大各地使命工作的完成（弗2:10，3:20~26，徒13:1~4）。故事奉內容應當持守，同工對象要有分別。主餐應當在會員 整體時舉行來紀念主（林前10:16~17；11:23~26）。
- 八、未來是整體性的教會將被基督耶穌提到雲中，與主相遇，被接到天堂（帖前4:17）。在避開地上七年大災難後（但9:27；啟11:2-3；12:6，14；13:5），主必帶領教會降臨地上，進入基督神國千年（啟20:3，6）。末後神在白色大寶座上審判未得 救者之後（啟20:13-15），義人將進入神與人同住的新天新地永世中（啟21:1-4）。